薛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薛安办发〔2021〕26号

关于印发《全区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和

应急演练专项执法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临城、常庄街道办事处，新城街道筹备处工委，有关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现将《全区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专项执法检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1年7月21日

全区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

专项执法检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部署要求，进一步提升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质效，切实强化风险防范和事故灾害应急处置能力，按照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鲁安办发〔2021〕9号）要求，于近期对全区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进行专项执法检查，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是防控安全风险、减少事故损失的重要抓手和关键环节。应急预案是预防和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工作方案，企业应急能力建设的重要基础，也是落实安全和应急责任的重要依据，预案的质量和水平直接关系到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处置成效。应急演练是做好各项应急准备的基础性工作，对有效防范事故、提高应急行动效率、降低事故损失和危害、提升应急能力具有显著意义，演练的频次和质量同样关系到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处置水平。省市区高度重视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多次就加强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作出安排部署，要求强化安全意识，压实责任链条，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大力开展实战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二、检查重点

（一）切实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进一步修订完善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健全完善应急预案体系，聚焦重点区域、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针对可能出现的极端情况，制定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应对措施，做到各要素、各环节全覆盖。各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要求，加强应急预案编制、修订、评审、备案等工作。要结合本行业历史事故教训和应急处置经验，在认真开展风险辨识、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对现有应急预案（包括综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进行一次全面梳理、修订，着重细化实化事故灾害防范、巡查、抢护、救援和保障等流程，明确重点场所、重点环节、重点岗位在事故处置中的具体措施，并依据预案编制应急处置手册。重点班组要根据现场处置方案制定应急处置卡，明确各岗位存在的风险以及防范措施、应急处置和避险逃生流程。预案公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要按照分级属地原则，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备案。

（二）强化实战应急演练。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切实负起主体责任，按照“演练不是演戏，而是为了实战”的要求，加大应急演练工作力度，提高演练频次，提升演练质效，加大安全投入，配齐救援装备物资，优化演练科目，提高演练频次，在重点场所（岗位）、重点班组、重点时段推行“一周一小练、一月一大练、一季度一检验”工作机制，实现应急演练的规范化、常态化，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看，确保一旦发生险情，第一时间果断处置。

灵活开展“一周一小练”。每个班组要采取利用小块时间、针对细小问题、选择小块场地、组织班组人员、组织小型演练的形式，开展多样化的演练训练。特别是针对重要时段和特殊岗位，坚持每周至少开展 1 次实战化应急演练。严密组织“一月一大练”。每个车间要针对生产工艺、原料性质、反应方式等特点，每月至少组织 1 次应急演练，重点是聚焦危险源和风险点，围绕现场处置方案、应急处置卡进行演练训练。同时，企业内负责保障、生产、运输、管理等的各业务体系，也要每月进行分类演练，确保生产、管理、作业条块紧密衔接、有机结合。认真进行“一季一检验”。各企业每季度至少举办 1 次综合应急演练或专项应急演练，对应急力量、物资装备、指挥体系、应急预案进行全面锻炼或检验。鼓励采用不设脚本、不定时间的“双盲”演练，检验真实状态下的应急处置能力。

（三）深入开展应急预案宣教培训。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将应急预案、应急演练工作作为应急管理的重要内容，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保证各级各单位责任人和所有相关人员了解应急预案内容，熟悉应急职责、应急处置流程和保障措施，提高避险逃生、自救互救和应急处置能力。要加强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提高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和应对事故灾难的能力。

三、实施步骤和时间安排

本次执法检查活动从即日起至年底前结束，从严从细从实组织实施，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自查自纠阶段（即日起至8月31日）

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重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相关工作责任，广泛宣传动员，形成良好氛围。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按照“全覆盖、无遗漏”的要求，安排企业开展隐患自查，深入分析企业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企业要按照《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条例》、《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评估指南》等法律法规，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对排查出的隐患要拉出清单、建立台账，确保整改到位。

（二）集中执法检查阶段（9月1日至11月30日）

9月1日起，区安委会办公室将成立执法组对全区生产经营单位预案管理和应急演练情况开展进行全覆盖执法检查，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积极配合区安办，将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情况作为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和今后日常执法检查的重点内容，按照任务分工对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情况常态化开展执法检查，确保查实查深查细，对未按要求进行预案编修订或开展应急演练的，严格依法落实处罚措施，倒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三）巩固提升阶段（11月30日至12月31日）

加强总结评估，通过专家讲评、第三方评估等机制对演练情况进行全面客观评价，着重检验应急响应是否迅速、应急联动是否顺畅、岗位履职是否到位、处置措施是否得当，真正掌握应急能力底数实情。要抓好问题整改，针对演练中暴露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制定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各部门要求对本辖区和行业领域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和单位职责任务，确保演练计划落到实处，收到实效。各部门要按照“三个必须”“谁主管谁负责”和“综合+行业”的要求，切实抓好本行业领域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提升应急准备和处置能力。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安全投入、应急制度建设、应急培训和基础管理，强化各类事故防范和处置能力。

（二）强化宣传教育。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对全区应急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进行广泛宣传，形成浓厚氛围。加大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的曝光力度，对专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典型案例及时曝光，倒逼安全生产责任落地落实，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三）强化应急处置。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业要抓好应急预案修订和演练工作，针对重点企业、重点环节，细化落实应急预案、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遇有突发情况，要第一时间出动，精准高效安全救援。

（四）强化工作督导。区安委会办公室将定期对各级各部门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工作情况进行调度，对工作力度大、成效突出的给予表扬，对工作不力的及时通报。

 2021年7月21日

薛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21日印发